

常年期第十五主日

亞 7:12-15

讀經一：亞 7:12-15

讀經二：弗 1:3-14

福音：谷 6:7-13

## 你去向我的百姓講預言

內 容：亞毛斯首先否認阿瑪責雅控告他的罪，然後為自己的使命辯護。

上下文：上文：7:1-11 記載了亞毛斯的五個有象徵意義的異象(或神視)中的三個，天主藉這些異象啓示先知，祂要對以色列，尤其對以色列宗教中心的貝特耳，所施行的審判。司祭阿瑪責雅求先知離開以色列到猶大國去。下文：7:16-17 亞毛斯先知拒絕司祭之請，繼續留在以色列宣講祂所見的神視及上主的預言。

釋 義：「先見者」(12) 阿瑪責雅所說的「先見者」和其他言詞，是含有譏笑的語氣，因為他好像認為亞毛斯執行先知任務，只為謀生，並未受天主的委任。

\* 「君王的聖所」(13) 說明北國的宗教已成國教，成為國家政府的工具。

\* 「我原不是先知」(14) 可能針對阿瑪責雅

所指控或譏諷他的那種，只為謀生而受僱的的先知而言。亞毛斯斷言自己不是他所講的那種先知，肯定自己是天主親自委任的。

- \* 「也不是先知的弟子」(14) 指王國早期所見的，例如：厄里亞、厄里叟等先知所聚集的先知小團體（見列上 20:35；列下 2:3,5,7,15; 4:1,38）。亞毛斯否認自己與這些團體有任何關聯，坦言他的先知職並不是出於自願而是天主的召選。
  
- \* 「你去向我的百姓以色列講預言罷！」(15) 在此，天主的命令和以上 12-13 節，司祭阿瑪責雅對亞毛斯的說話，直接相反，這也證明了天主對亞毛斯講的話：以色列是「不潔之地」(17)。

訊 息：天主雖完全消滅敬拜邪神的人，但敬畏上主的人，天主絕不遺棄（9:9）。先知之所以宣講，所以如此激烈向北國及其司祭挑戰，正因為他也是一位滿懷希望的先知（參 5:17; 9:11-15），他對自己的聖召深信不疑；如果一切都已無望，就不必說話，不必宣講了。